

A 股代码：688428
港股代码：09969

A 股简称：诺诚健华
港股简称：诺诚健华

公告编号：2025-021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2025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6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生命园路 8 号院 8 号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2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2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20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17,515,9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17,515,946
其中：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5,320,79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62,195,1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747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7476
其中：A 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41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6059

注 1：公司作为香港上市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的股份一部分存管于香港联交所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以下简称“CCASS 系统”），该系统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拥有及运营。存管于 CCASS 系统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HKSCC Nominees”）持有，所有存管于 CCASS 系统的股份在公司香港股东名册上登记于 HKSCC Nominees 名下。公司股东大会前，各持有存管于 CCASS 系统的股份的实益股东须向其聘请的 CCASS 系统参与者（即经纪人）给出投票指示，由 HKSCC Nominees 统计所有 CCASS 系统参与者的投票指示，并在合并的基础上，就已收到投票指示的所有存管于 CCASS 系统的股份进行投票。因此，公司在统计上述股东人数时，将 HKSCC Nominees 视为一名股东。

注 2：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回购 1,686,000 股港股股份作为库存股，根据适用法律法规，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计算拥有表决权股份时已扣除上述股份。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2025 年股东周年大会由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诚健华”或“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会主席 Jisong Cui（崔霁松）博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仅限 A 股股东）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代表、见证律师及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代表于股东大会上负责监票、计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第 7 条和第 21 条等中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InnoCare Pharma Limited（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之第五次经修订及重订之组织章程大纲及章程细则》（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开曼群岛的适用法律法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3.5 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7.7.1 条、第 7.7.4 条和第 7.7.8 条等中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股东议案进行表决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开曼群岛的任何适用法律法规。

(五) 公司董事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省览及接纳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综合财务报表、本公司董事会报告及核数师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7,070,982	99.9446	397,765	0.0554	47,199	/
其中：A 股	55,016,826	99.5355	256,765	0.4645	47,199	/
境外上市外 资股	662,054,156	99.9787	141,000	0.0213	/	/

- 2、议案名称：考虑及批准 2024 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7,051,582	99.9615	276,165	0.0385	188,199	/
其中：A 股	54,997,426	99.5382	255,165	0.4618	68,199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2,054,156	99.9968	21,000	0.0032	120,000	/
---------	-------------	---------	--------	--------	---------	---

3. 议案名称：考虑及批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7,042,082	99.9601	286,165	0.0399	187,699	/
其中：A 股	54,987,926	99.5201	265,165	0.4799	67,699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2,054,156	99.9968	21,000	0.0032	120,000	/

4、议案名称：考虑及批准建议 2024 年利润分配计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7,053,836	99.9589	294,911	0.0411	167,199	/
其中： A 股	54,999,680	99.5044	273,911	0.4956	47,199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2,054,156	99.9968	21,000	0.0032	120,000	/

5、议案名称：授予董事一般授权，以配发、发行及处置不超过本公司于本决议案获通过当日之已发行股份总数之 20%的额外股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90,210,177	96.2461	26,920,170	3.7539	385,599	/
其中：A 股	54,218,997	98.4812	836,194	1.5188	265,599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35,991,180	96.0603	26,083,976	3.9397	120,000	/

6、议案名称：授予董事一般授权，以购回不超过本公司于本决议案获通过当日已发行香港股份及人民币股份各自总数 10%的股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7,122,922	99.9682	228,424	0.0318	164,600	/
其中：A 股	55,068,766	99.6247	207,424	0.3753	44,600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2,054,156	99.9968	21,000	0.0032	120,000	/

7、议案名称：决议案 5、6 通过后，扩大配发、发行及处置额外股份的一般授权，在 20%的一般授权限额之上加入购回股份的总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86,355,225	95.6812	30,979,974	4.3188	180,747	/

其中：A 股	54,522,387	98.6651	737,656	1.3349	60,747	/
境外上市外 资股	631,832,838	95.4322	30,242,318	4.5678	120,000	/

8、议案名称：重选崔霁松博士为执行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699,343,061	97.4872	18,025,994	2.5128	146,891	/
其中： A 股	54,914,472	99.3138	379,427	0.6862	26,891	/
境外上 市外资股	644,428,589	97.3347	17,646,567	2.6653	120,000	/

9、议案名称：重选赵仁滨博士为执行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6,561,737	99.8902	787,318	0.1098	166,891	/
其中：A 股	55,005,731	99.5148	268,168	0.4852	46,891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1,556,006	99.9216	519,150	0.0784	120,000	/

10、议案名称：重选谢榕刚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普通股	709,885,140	98.9430	7,583,815	1.0570	46,991	/
其中：A股	54,912,574	99.3465	361,225	0.6535	46,991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54,972,566	98.9093	7,222,590	1.0907	/	/

11、议案名称：重选胡兰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2,687,147	99.3474	4,681,808	0.6526	146,991	/
其中：A股	55,034,333	99.5308	259,466	0.4692	26,991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57,652,814	99.3320	4,422,342	0.6680	120,000	/

12、议案名称：重选管坤良教授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7,079,187	99.9596	289,768	0.0404	146,991	/
其中：A股	55,025,031	99.5139	268,768	0.4861	26,991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2,054,156	99.9968	21,000	0.0032	120,000	/

13、议案名称：授权董事会厘定董事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6,906,952	99.9362	457,503	0.0638	151,491	/
其中：A 股	55,007,776	99.4908	281,523	0.5092	31,491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1,899,176	99.9734	175,980	0.0266	120,000	/

14、议案名称：重新委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核数师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6,461,515	99.8749	897,694	0.1251	156,737	/
其中：A 股	54,985,787	99.4605	298,266	0.5395	36,737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1,475,728	99.9095	599,428	0.0905	120,000	/

15、议案名称：考虑及批准为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购买责任保险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6,795,793	99.9199	574,862	0.0801	145,291	/
其中： A 股	54,757,295	99.0267	538,204	0.9733	25,291	/
境外上 市外资股	662,038,498	99.9945	36,658	0.0055	120,000	/

16、议案名称：考虑及批准建议更新人民币股份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17,026,345	99.9524	341,210	0.0476	148,391	/
其中：A 股	54,972,189	99.4209	320,210	0.5791	28,391	/
境外上市外资股	662,054,156	99.9968	21,000	0.0032	120,000	/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 A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考虑及批准建议2024年利润分配计划	54,999,680	99.5044	273,911	0.4956	47,199	/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权，以购回不超过本公司于本决议案获通过当日已发行香港股份及人民币股份各自总数 10% 的股份	55,068,766	99.6247	207,424	0.3753	44,600	/
8	重选崔霁松博士为执行董事	54,914,472	99.3138	379,427	0.6862	26,891	/
9	重选赵仁滨博士为执行董事	55,005,731	99.5148	268,168	0.4852	46,891	/
10	重选谢榕刚先生为	54,912,574	99.3465	361,225	0.6535	46,991	/

	非执行董事						
11	重选胡兰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55,034,333	99.5308	259,466	0.4692	26,991	/
12	重选管坤良教授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55,025,031	99.5139	268,768	0.4861	26,991	/
13	授权董事会厘定董事薪酬	55,007,776	99.4908	281,523	0.5092	31,491	/
14	重新委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厘定核数师薪酬	54,985,787	99.4605	298,266	0.5395	36,737	/
15	考虑及批准为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购买责任保险	54,757,295	99.0267	538,204	0.9733	25,291	/
16	考虑及批准建议更新人民币股份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54,972,189	99.4209	320,210	0.5791	28,391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16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2、议案 4、6、8、9、10、11、12、13、14、15、16 对 A 股中小投资者进行了

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一苇、李槩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股东会规则》第7条和第21条等中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开曼群岛法律意见书》，公司于其《公司章程》项下拥有所有必要的权力，由其董事会依照《通知》和董事会决议召集和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开曼群岛的适用法律法规。

（2）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A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的资格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24条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7条的规定。根据《开曼群岛法律意见书》，公司于其《公司章程》项下拥有所有必要的权力，由其董事会依照《通知》和董事会决议召集和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开曼群岛的适用法律法规；公司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章程》和开曼群岛的适用法律法规。

（3）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科创板上市规则》第4.3.5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7.7.1条、第7.7.4条和第7.7.8条等中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开曼群岛法律意见书》，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股东议案进行表决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开曼群岛的任何适用法律法规；通函所载的相关股东议案已由股东根据《公司章程》和开曼群岛的适用法律法规在本次股东大会上正式有效地通过和批准。

特此公告。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1 日